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不会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相关风险警示情形。

一、审议程序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该预案已获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442,574.75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5,895,110.73 元，提取盈余公积 589,511.07 元，期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560,174,418.13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 2025 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计划，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拟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总数 344,708,34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合计分配 34,470,834.00 元，未分配利润余额 525,703,584.13 元转入下一年度，不进行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的相关指标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4,470,834.00	20,682,500.40	22,406,042.1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3,442,574.75	156,536,688.43	74,002,913.76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139,391,902.00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60,174,418.13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77,559,376.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1,327,392.3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77,559,376.5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 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77,559,376.50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公司未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实际派发现金分红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1.09%，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占最近三年年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9.06%。该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同时兼顾考虑了公司当年利润构成以及未来可持续发展需要等方面因素，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四、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其他说明

（一）现金分红总额低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30%的原因

2025 年度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形成的非现金性收益，该

部分收益虽体现为账面利润，但并未产生相应的现金流入。尽管本期有部分前期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得以兑现，但从整体来看，收益结构仍以非现金性收益为主，且受资本市场周期影响较大，未来能否持续存在不确定性。未来公司投资与管理业务将持续聚焦核心赛道进行价值投资，因此需保持相应的资金储备以把握潜在投资机遇。与此同时，公司在电子元器件、环保水务等领域的技术路径与市场格局虽已趋于成熟稳定，但仍需保持必要的技术设备升级与日常营运资金储备，以应对市场变化并保障业务平稳运行。

基于上述情况，公司在兼顾当期股东回报与长远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制定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二）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以及收益情况

2025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3,442,574.75元，截至年末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560,174,418.13元。在考虑拟分配的现金分红后，剩余未分配利润将结转至下一年度，主要用于补充日常营运资金、偿还银行贷款以及支持主营业务持续发展及未来利润分配需要，为公司后续日常经营资金周转提供保障，以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以及核心竞争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为投资者创造更大的价值。

（三）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情况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公司审议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通过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与股东会决策提供便利。

（四）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关于产业科技创新与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政策导向，在稳固当前业务基本盘的基础上，加快培育新的增长动能。持续深耕股权投资核心赛道，提升实体产业的运营质量，推动“股权投资+实体产业+创新平台”三者之间的协同赋能；在追求可持续发展的同时，公司将始终兼顾股东回报，严格遵守相关法规规定与《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政策，综合考虑业务拓展的资金需求与经营现金流状况，力求在保障公司发展的前提下，通过制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与投资者共享经营成果，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五）公司 2024 年末、2025 年末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 6.10 亿、4.65 亿，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5.78%、20.04%。

五、备查文件

1.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华金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